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擴建路1-16號13樓
電話：(07)815-0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10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3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4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73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73~78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8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8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8~80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0~81、82~89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0~81、82~89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80~81、90~91		三二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2~10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冠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冠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冠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冠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冠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所述，智冠公司發行專屬卡（MyCard）點數銷售為交易之代理人，於銷售 MyCard 點數時認列其他金融負債，待消費者於網路平台上儲值兌換遊戲點數時，扣除轉付遊戲運營商卡務兌換款項後之淨額認列服務收入。本會計師考量該等收入認列可能錯誤之風險在於，未於消費者完成儲值兌換後正確紀錄前述兌換遊戲點數及卡務兌換款項並以淨額認列收入，是以本會計師關注該等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抽樣選取 MyCard 點數之出貨單及收款金額，確認該等 MyCard 點數出貨時所產生之收入金額，並已列入其他金融負債項下；
- 二、瞭解 MyCard 點數轉換遊戲機制及點數儲值有效性驗證機制，並抽樣實際上機檢視 MyCard 點數有效性驗證程式碼是否有效；
- 三、對 MyCard 網路平台採用電腦輔助審計技術執行已儲值兌換點數正確性測試、驗證 MyCard 網路平台點數兌換點數資訊與會計報表入帳期間是否一致；
- 四、抽核自其他金融負債轉列金額及遊戲運營商卡務兌換合約以核算轉付遊戲運營商卡務兌換款項，並核算以淨額認列服務收入金額是否正確。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冠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冠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冠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

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冠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冠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冠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智冠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智冠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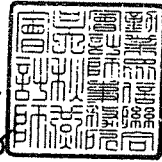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冠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 86,338	1	\$ -	-
115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477,867	25	\$ 2,427,673	2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9,897	-	21,299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五、七及二八）	2,226	-	41,350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八）	157,689	2	145,387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	-	53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43,477	-	2,189,580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七及二八）	77,532	1	1,977,652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八）	60,144	1	168,653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七）	67,969	1	110,11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十九）	2,674,167	27	496,905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八）	1,796,372	18	17,215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253,687	2	10,15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221,871	2	6,53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77,893	1	69,61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25,379	1	34,34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	-	1,888	-
1479	其他金融資產	1,292,589	13	1,193,979	12	230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687,411	7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3,343	1	105,325	1	2311	預收款項（附註四及十八）	-	-	787,481	8
		6,075,148	62	5,914,722	61	2399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12,425	-	16,069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17,558	-	17,558	-
							流動負債總計	4,063,128	41	3,924,586	41
151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312,574	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1,858	-	14,108	-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241,108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81,342	1	79,932	1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	-	45,500	-	2645	存入保證金	225	-	395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028,149	31	3,096,630	3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三）	5,187	-	5,570	-
18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351,923	4	354,512	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8,612	1	100,005	1
184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7,151	-	3,319	-		負債總計	4,171,740	42	4,024,591	42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4,864	-	31,546	-		權益（附註二十）				
1980	存出保證金	2,839	-	3,242	-	3110	普通股股本	1,274,743	13	1,274,743	13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9,358	-	7,089	-	3200	資本公積	1,744,934	18	1,529,865	1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66,858	38	3,783,094	39	3310	保留盈餘	930,645	10	888,889	9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5,117	-	25,117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981,052	20	1,821,197	19
						3300	未分配盈餘	2,936,814	30	2,735,203	28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163,078	2	133,414	1
						3500	其他權益	(449,303)	(5)	-	-
							庫藏股票	-	-	-	-
1XXX	資產總計	\$ 9,842,006	100	\$ 9,697,816	100		權益總計	5,670,266	58	5,673,225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842,006	100	\$ 9,697,81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博



經理人：王博



會計主管：黃雅娟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一）	\$ 2,402,463	100	\$ 14,425,72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二二及二八）	<u>408,544</u>	<u>17</u>	<u>12,498,369</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1,993,919	83	1,927,353	14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16,069</u>	<u>1</u>	<u>2,657</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009,988</u>	<u>84</u>	<u>1,930,010</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250,383	52	1,246,473	9
6200	管理費用	183,645	8	147,925	1
6300	研發費用	38,609	1	23,41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七）	<u>14,668</u>	<u>1</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87,305</u>	<u>62</u>	<u>1,417,817</u>	<u>10</u>
6900	營業利益	<u>522,683</u>	<u>22</u>	<u>512,193</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37,112	1	34,4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12,316	-	63,109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份額（附註四）	<u>15,966</u>	<u>1</u>	<u>(93,17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5,394</u>	<u>2</u>	<u>4,42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金	額
7900	稅前淨利	\$	588,077	24	\$ 516,622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26,755	5	99,064 1
8000	本年度淨利		461,322	19	417,558 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附註十九)	(	6,314)	-	(2,0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十)		25,966	1	-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	5,924)	-	1,16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1,956	-	357 -
8310			15,684	1	(57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十)		11,140	-	(44,33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附				
	註二十)		-	-	(141,128)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附註二				
	十)		1,034	-	(16,59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及二三)	(\$ 2,956)	-	\$ 7,490	-
8360		9,218	-	(194,565)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利益(損失)(稅後淨額)	24,902	1	(195,136)	(1)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 486,224	20	\$ 222,422	2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3.70		\$ 3.28	
9810	稀 釋	\$ 3.68		\$ 3.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王俊博



會計主管：黃雅絹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科目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庫藏股票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74,743	\$ 1,521,190	\$ 846,793	\$ 25,117	\$ 1,701,255	\$ 19,356	\$ 308,623	\$ -	\$ 327,979	\$ -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十)	-	-	-	-	-	-	-	-	-	-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096	-	(42,096)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4,949)	-	-	-	-	(254,949)
D1	106 年度淨利	-	-	42,096	-	(297,045)	-	-	-	-	(254,949)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7,558	-	-	-	-	417,55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1)	(39,941)	(154,624)	-	(194,565)	(195,13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416,987	(39,941)	(154,624)	-	(194,565)	222,42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	-	2,347	-	-	-	-	-	-	-	2,34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74,743	1,529,865	888,889	25,117	1,821,197	(20,585)	153,999	-	133,414	6,328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	-	-	-	-	-	5,673,225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1,274,743	1,529,865	888,889	25,117	1,821,197	(20,585)	(153,999)	153,999	133,414	-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十)	-	-	-	-	-	-	-	-	-	-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756	-	(41,756)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4,949)	-	-	-	-	(254,949)
D1	107 年度淨利	-	-	41,756	-	(296,705)	-	-	-	-	(254,949)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1,322	-	-	-	-	461,32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62)	9,218	20,446	-	29,664	24,902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附註十三)	-	-	-	-	456,560	9,218	20,446	-	29,664	486,22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59,351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145,350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9	-	-	-	-	-	-	-	1,412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74,743	\$ 1,744,934	\$ 930,645	\$ 25,117	\$ 1,981,052	(\$ 11,367)	\$ -	\$ 174,445	\$ 163,078	\$ 5,670,2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王俊博



會計主管：黃雅娟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88,077	\$ 516,62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38	6,142
A20200	攤銷費用	23,502	18,46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668	-
A20300	呆帳費用	-	9,638
A21200	利息收入	(18,551)	(17,811)
A21300	股利收入	(1,668)	(4,85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損失(利益)份額	(15,966)	93,17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67,650)
A23700	存貨損失(回升利益)淨額	(672)	703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16,069)	(2,657)
A29900	其 他	174	46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9,124	19,38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530	(131)
A31150	應收帳款	(31,554)	243,84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131)	(1,5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8,408	(15,52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052)	2,269
A31200	存 貨	11,187	11,1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571)	6,072
A32125	合約負債	20,184	-
A32130	應付票據	(11,402)	(6,498)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2,302	(125,378)
A32150	應付帳款	(7,131)	72,06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73	(53,66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989	(90,22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3,449	8,206
A32200	負債準備	-	(3,793)
A32210	預收款項	-	(151,341)
A32220	其他金融負債	(33,91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5,000)	(\$ 11,7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904)	(4,2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92,818	451,09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992	17,87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25,812	145,340
A33500	支付所得稅	(115,040)	(55,0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21,582</u>	<u>559,28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8,47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4,455)	(32,298)
B02300	處分子公司價款	80,053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6,31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	(12,32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4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45	73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334)	(17,74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25,859)	(149,73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1,124,980</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6,269)	(122,8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7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4,949)	(254,94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119)	(254,92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0,194	181,46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27,673</u>	<u>2,246,20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77,867</u>	<u>\$2,427,6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王俊博



會計主管：黃雅絹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2 年 7 月，所營業務主要為遊戲、商業軟體之製造及代理與雜誌發行、一般廣告服務、遊戲週邊商品、娛樂用品之批發買賣。

本公司股票於 90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427,673	\$ 2,427,673	註 2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86,608	286,608	註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暨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53,404	2,153,404	註 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01,068	1,201,068	註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242	3,242	註 2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107 年 1 月 1 日其他權益	說 明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影 響 數	影 響 數	影 響 數	影 響 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 286,608	\$ -	\$ 286,608	\$ -	\$ -	註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	\$ 5,785,387	\$ -	\$ 5,785,387	\$ -	\$ -	註 2

註 1：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3,999 千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增加 45,500 千元。

註 2：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當另一方參與提供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明確規定，為判定客戶合約所承諾之性質，本公司應先辨認其提供予客戶之特定商品或勞務，再評估其於每一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與客戶前，本公司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若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由於一特定商品或勞務係屬可區分之單一商品或勞務，本公司應對合約中特定商品或勞務逐一判斷其為主理人或代理人。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3)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於判定客戶合約所承諾之性質時，若依 IFRS 15 判斷本公司承諾之特定商品或勞務係由另一方所運營之遊戲，且於該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未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本公司將為該交易中之代理人。適用 IFRS 15 前，並無辨認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明文規定，本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本公司所發行專屬卡「MyCard」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及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授權承諾之性質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係為提供對本公司智慧財產之取用權利，應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反之，該授權為對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本公司智慧財產之使用權利，應於授權移轉時認列收入：

- (1) 客戶合理預期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活動；
- (2) 該授權所給與之權利使客戶直接暴露於上述本公司活動之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及
- (3) 該等活動之發生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上述活動若預期將重大改變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形式或功能性，或者客戶自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獲益之能力幾乎源自或取決於該等活動，則本公司之活動將重大影響客戶享有之權利。

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待退回產品權利（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適用 IFRS 15 前，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貨負債準備及存貨。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 0 7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 重編前金額之調整		1 0 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存 貨	\$ 34,341	(\$ 1,553)	\$ 32,788
應收帳款淨額	1,977,652	(1,931,286)	46,3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19	(82,281)	27,838
其他應收款	17,215	1,931,286	1,948,5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38	82,281	88,819
待退回產品權利(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	1,553	1,553
資產影響	<u>\$ 2,145,865</u>	<u>\$ -</u>	<u>\$ 2,145,865</u>
合約負債－流動	\$ -	\$ 66,154	\$ 66,154
應付帳款	2,189,580	(2,138,972)	50,6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8,653	(110,082)	58,571
其他應付款	496,905	2,138,972	2,635,87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156	110,082	120,238
負債準備－流動	1,888	(1,888)	-
其他金融負債	-	721,327	721,327
預收款項	787,481	(787,481)	-
退款負債－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	1,888	1,888
負債影響	<u>\$ 3,654,663</u>	<u>\$ -</u>	<u>\$ 3,654,663</u>

本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 IFRS 15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存貨增加	\$ 4,527
應收票據增加	36,606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1,756,01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88,691
其他應收款減少	(1,792,62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88,691)
其他流動資產(待退回產品權利)減少	(4,527)
資產淨變動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86,338)
應付帳款增加	2,275,37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47,214
其他應付款減少	(2,275,37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47,214)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5,053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687,411)
預收款項增加	773,749
其他流動負債(退款負債)減少	(5,053)
負債淨變動數	\$ -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 年度		
	IFRS 15	IAS 18	減少影響數
營業收入	\$ 2,402,463	\$ 13,260,981	\$ 10,858,518
營業成本	408,544	11,267,062	10,858,518
本期毛利	<u>\$ 1,993,919</u>	<u>\$ 1,993,919</u>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A.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B.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C.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 0 7 年 12 月 31 日首次適用 帳面金額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影響－使用權資產	\$ -	\$ 9,122
租賃負債－流動	\$ -	\$ 3,32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795
負債影響	\$ -	\$ 9,122

(3)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對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並無影響。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追溯適用 IFRIC 23 對本公司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

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

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

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係銷貨退回，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待退回產品權利（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銷售遊戲點數及遊戲雜誌等產品，依合約約定，當遊戲點數及遊戲雜誌等產品交付客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1) 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MyCard）點數銷售，於尚未將承諾之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未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為交易中之代理人，銷售時帳列「其他金融負債」科目，待消費者於網路平台上儲值兌換遊戲點數時，扣除轉付遊戲運營商卡務兌換款項後之淨額認列服務收入。

(2) 其他勞務收入

係提供廣告設計等專案服務，收入係於專案完成交付客戶時認列。

3. 授權收入

授權承諾之性質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係為提供對本公司智慧財產之取用權利，應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反之，該授權為對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本公司智慧財產之使用權利，應於授權移轉時認列收入：

- (1) 客戶合理預期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活動；
- (2) 該授權所給與之權利使客戶直接暴露於上述本公司活動之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及
- (3) 該等活動之發生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上述活動若預期將重大改變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形式或功能性，或者客戶自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獲益之能力幾乎源自或取決於該等活動，則本公司之活動將重大影響客戶享有之權利。

依使用量收取之權利金係於使用時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遊戲軟體及遊戲雜誌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經銷商）；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遊戲軟體及遊戲雜誌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屬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MyCard）

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MyCard），於銷售時帳列「預收款項」科目，待消費者於網路平台上儲值兌換時認列收入。

3. 銷售本公司之子公司所營運之線上遊戲點數

銷售屬本公司之子公司所運營之線上遊戲點數，本公司將各子公司尚未履行屬未實現之銷售毛利予以遞延，帳列「遞延收入」科目。

4. 權 利 金

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使用量收取者，於使用時認列收入。

5.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本公司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租賃條款非屬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分類為營業租賃。本公司為承租人之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

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及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及現時市場情況，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 910	\$ 972
銀行支票存款	160	160
銀行活期存款	1,485,277	1,295,77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991,520	1,130,770
	<u>\$2,477,867</u>	<u>\$2,427,673</u>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 2,226</u>	<u>\$ 41,350</u>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因營業而發生	<u>\$ -</u>	<u>\$ 530</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價值	\$ 78,028	\$2,041,828
減：備抵損失	496	64,176
	<u>\$ 77,532</u>	<u>\$1,977,65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因營業而發生	<u>\$ 67,969</u>	<u>\$ 110,119</u>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附註二八）		
應收代收款	\$1,948,955	\$ -
減：備抵損失－應收代收款	<u>67,643</u>	<u>-</u>
	1,881,312	-
應收關係人放款	30,495	-
其他代收代付款	<u>106,436</u>	<u>23,753</u>
	<u>\$2,018,243</u>	<u>\$ 23,753</u>
其他應收款	\$1,796,372	\$ 17,21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u>221,871</u>	<u>6,538</u>
	<u>\$2,018,243</u>	<u>\$ 23,753</u>

107 年度

(一) 應收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 1,044
91~180 天	1,125
181~365 天	<u>57</u>
合 計	<u>\$ 2,22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信用評估。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透過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預期信用損失率(%)	90天以下	91~180天	181~365天	1年以上	合計
	-	3	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44,112	\$ 714	\$ 1,004	\$ 167	\$ 145,9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2)	(307)	(167)	(496)
攤銷後成本	<u>\$ 144,112</u>	<u>\$ 692</u>	<u>\$ 697</u>	<u>\$ -</u>	<u>\$ 145,501</u>

(三) 其他應收款

應收代收款係銷售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MyCard)點數，透過合作通路商銷售予消費者時(請參閱附註二一)，須向各通路商收取之款項，平均授信期間為30~120天。於適用IFRS 15前，係帳列於應收帳款項下。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 MyCard 應收代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度

預期信用損失率(%)	90天以下	91~180天	181~365天	1年以上	合計
	-	3	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21,387	\$ 45,786	\$ 24,903	\$ 56,879	\$ 1,948,9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387)	(9,377)	(56,879)	(67,643)
攤銷後成本	<u>\$ 1,821,387</u>	<u>\$ 44,399</u>	<u>\$ 15,526</u>	<u>\$ -</u>	<u>\$ 1,881,312</u>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度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IAS 39)	\$64,176	\$ -	\$64,176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	-
適用 IFRS 15 調整數	(64,068)	64,068	-
期初調整後餘額	108	64,068	64,17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388	14,280	14,668
減：本期實際沖銷	-	(10,705)	(10,705)
期末餘額	<u>\$ 496</u>	<u>\$67,643</u>	<u>\$68,139</u>

106 年度

1. 應收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2. 應收帳款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之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60 天以下	\$1,877,127
61~90 天	154,683
91~120 天	28,642
121 天以上	<u>91,495</u>
合 計	<u>\$2,151,94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 106 年度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55,07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損失	9,63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38)
年底餘額	<u>\$ 64,176</u>

八、存 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493	\$ 407
商 品	24,886	32,381
估計銷貨退回之商品與製成品	-	1,553
	<u>\$ 25,379</u>	<u>\$ 34,341</u>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減項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3,718 千元及 14,718 千元。

107 及 106 年度營業成本分別為 408,544 千元及 12,498,369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000)	(\$ 1,033)
報廢損失	328	1,736
	<u>(\$ 672)</u>	<u>\$ 703</u>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二九）	\$ 17,359	\$ 33,999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九）	-	35,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9,358	7,089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1,275,230	1,124,980
	<u>\$ 1,301,947</u>	<u>\$ 1,201,068</u>
流 動	\$ 1,292,589	\$ 1,193,979
非 流 動	9,358	7,089
	<u>\$ 1,301,947</u>	<u>\$ 1,201,068</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7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117,474
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149,600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5,500
	<u>\$312,574</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一及十二。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128,708
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112,400
	<u>\$241,108</u>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
China Digital Interactive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u>\$45,500</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45,5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3,006,501	\$3,070,046
投資關聯企業	21,648	26,584
	<u>\$3,028,149</u>	<u>\$3,096,630</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上市（櫃）公司		
中華網龍公司（中華網龍）	\$ 493,096	\$ 628,026
非上市（櫃）公司		
遊戲新幹線科技公 司（遊戲新幹線）	713,434	761,301
智冠科技（香港）有 限公司（香港智 冠）	514,906	487,639
智付寶公司（智付 寶）	-	329,210
藍新科技公司	445,132	-
智凡迪科技公司（智 凡迪）	250,445	344,815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Global Concept）	239,486	218,338
智樂堂網路公司（智 樂堂）	78,344	85,217
一帆數位公司（一 帆）	122,877	-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智龍）	7,430	110,584
Soft-World Technology Pte. Ltd.（新加坡智 冠）	20,479	23,584
智雲科技公司（智 雲）	34,506	19,474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Co., Ltd.（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15,424	15,394
Re:Ad Media Corporation（Re: Ad）	6,538	15,217
智通數位科技公司 （智通數位）	-	19,67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漢堂國際資訊公司		
(漢堂)	\$ 14,213	\$ 4,932
Efun International Co., Ltd. (Efun)	6,201	6,349
隆祥投資公司 (隆 祥)	19,273	-
神嵐遊戲公司 (神 嵐)	1,384	-
智酷媒體公司 (智 酷)	21,241	-
炤盛科技公司 (炤 盛)	-	(3,501)
莎發超人科技公司 (莎發超人)	(5,187)	(2,069)
Zealot	(4,854)	(5,785)
	2,994,368	3,058,399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減		
預付長期投資款	6,946	6,077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		
其他負債	5,187	5,570
	<u>\$3,006,501</u>	<u>\$3,070,046</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中華網龍	49	51
遊戲新幹線	98	98
香港智冠	100	100
智付寶	-	89
藍新科技	50	-
智凡迪	70	70
Global Concept	100	100
智樂堂	99	99
一帆	89	-
智龍	13	50
新加坡智冠	100	100
智雲	100	100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80	80
Re:Ad	51	51

(接次頁)

(承前頁)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智通數位	-	100
漢 堂	86	86
Efun	89	89
隆 祥	44	-
神 嵐	25	-
智 酷	51	-
炤 盛	-	85
莎發起人	60	60
Zealot	100	100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華網龍公司	<u>\$1,537,004</u>	<u>\$1,676,224</u>

各項長期股權投資簡述請參閱附表六，餘主要變動如下：

1. 本期出售部分中華網龍之股票，處分價款金額 79,478 千元，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59,351 千元。
2.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陸續增加對遊戲新幹線投資額分別計 12 千元及 55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217,846 千元。
3. 本公司將原持有之子公司智付寶及智通數位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藍新科技及其子公司股權，股份轉換基準日為 107 年 4 月 9 日。依 IFRS3「企業合併」之判斷，此交易本公司為反向收購藍新科技，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企業合併之說明。
4. 智凡迪於 107 年 6 月辦理減資，本公司按減資比例減少投資額並收回股款 30,800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27,813 千元。

5. 一帆於 107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0,876 千元，同月辦理現金增資 80,000 千元，子公司 Efun 放棄認購，由本公司認購 70,952 千元；107 年 8 月本公司向 Efun 取得一帆股票，投資額為 6,318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77,270 千元。
6. 智龍於 107 年 5 月及 9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下降為 1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智龍持股為 100%，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7. Re:AD 於 107 年 10 月辦理減資，本公司按減資比例減少投資額並收回股款 5,512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5,247 千元。
8. 本公司與子公司中華網龍於 107 年 5 月共同投資設立隆祥，從事投資業務。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250,000 千元。
9. 神嵐於 107 年 6 月辦理現金增資，子公司中華網龍放棄認購，由本公司認購 10,000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10,000 千元。
10. 智酷於 107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千元，本公司認購 10,200 千元；另 107 年 11 月本公司向子公司 Re: Ad 取得智酷股票，投資額為 3,894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14,094 千元。
11. 炤盛於 107 年 2 月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3,703 千元，該公司已於 107 年 9 月辦理清算完畢，並退還清算完結財產分配款 575 千元。
12. 莎發起人於 106 年 5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按減資比例減少投資額 8,994 千元，並同時辦理現金增資 4,600 千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增加投資 2,760 千元。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2,766 千元。

13.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增加對 Zealot 投資額 25,417 千元(新加坡幣 1,122 千元)及 29,483 千元(新加坡幣 1,334 千元)，其中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底止，分別尚有 6,946 千元(新加坡幣 304 千元)及 6,077 千元(新加坡幣 270 千元)未辦妥變更登記。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額為 261,882 千元(持股 100%)。另本公司對 Zealot 因意圖繼續支持其營運，是以持續認列其損失，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底止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已為負數，是以分別沖減本公司之預付長期投資款 6,946 千元及 6,077 千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部分非重要之子公司係按自結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21,648</u>	<u>\$ 26,584</u>

有關本公司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及其他		
綜合損益總額	<u>(\$ 8,894)</u>	<u>(\$ 14,244)</u>

威肯金融於 106 年 4 月及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共計 50,000 千元，本公司並未按持股比例認列。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以 3,959 千元再取得威肯金融 11% 股權，截至 107 年底本公司投資額為 23,959 千元。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部分關聯企業係按自結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

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5,321	\$ 183,407	\$ 14,657	\$ 2,670	\$ 1,098	\$ 2,799	\$ 419,952
增 添	-	-	2,469	-	180	-	2,649
處 分	-	-	(11,511)	(2,670)	(1,098)	(2,444)	(17,72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5,321</u>	<u>\$ 183,407</u>	<u>\$ 5,615</u>	<u>\$ -</u>	<u>\$ 180</u>	<u>\$ 355</u>	<u>\$ 404,878</u>
累 計 折 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5,459	\$ 13,867	\$ 2,670	\$ 1,098	\$ 2,346	\$ 65,440
折舊費用	-	4,304	633	-	25	276	5,238
處 分	-	-	(11,511)	(2,670)	(1,098)	(2,444)	(17,72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9,763</u>	<u>\$ 2,989</u>	<u>\$ -</u>	<u>\$ 25</u>	<u>\$ 178</u>	<u>\$ 52,955</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5,321</u>	<u>\$ 133,644</u>	<u>\$ 2,626</u>	<u>\$ -</u>	<u>\$ 155</u>	<u>\$ 177</u>	<u>\$ 351,923</u>

106 年度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9,513	\$ 177,215	\$ 14,330	\$ 2,670	\$ 1,098	\$ 2,799	\$ 407,625
增 添	5,808	6,192	327	-	-	-	12,32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5,321</u>	<u>\$ 183,407</u>	<u>\$ 14,657</u>	<u>\$ 2,670</u>	<u>\$ 1,098</u>	<u>\$ 2,799</u>	<u>\$ 419,952</u>
累 計 折 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1,279	\$ 12,651	\$ 2,670	\$ 1,098	\$ 1,600	\$ 59,298
折舊費用	-	4,180	1,216	-	-	746	6,14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5,459</u>	<u>\$ 13,867</u>	<u>\$ 2,670</u>	<u>\$ 1,098</u>	<u>\$ 2,346</u>	<u>\$ 65,440</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5,321</u>	<u>\$ 137,948</u>	<u>\$ 790</u>	<u>\$ -</u>	<u>\$ -</u>	<u>\$ 453</u>	<u>\$ 354,512</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 建 物	25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雜項設備	3 至 5 年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107 年度</u>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475
單獨取得	47,334
沖 減	(37,56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246</u>
累計攤銷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156
攤銷費用	23,502
沖 減	(37,56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095</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7,151</u>
<u>106 年度</u>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26
單獨取得	17,74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475</u>
累計攤銷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688
攤銷費用	18,46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156</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19</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1 至 3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 9,897</u>	<u>\$ 21,299</u>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因營業而發生	<u>\$ 157,689</u>	<u>\$ 145,38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 43,477</u>	<u>\$2,189,580</u>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因營業而發生	<u>\$ 60,144</u>	<u>\$ 168,653</u>

購買存貨之賒帳期間約為 30～12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七、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代收款項	\$2,275,372	\$ -
應付流通費	188,726	277,266
應付薪資及獎金	59,727	61,412
應付營業稅	52,968	47,979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7,537	32,963
應付休假給付	9,796	10,504
其 他	<u>50,041</u>	<u>66,781</u>
	<u>\$2,674,167</u>	<u>\$ 496,905</u>

應付代收款項係本公司提供 MyCard 平台及點數銷售服務，已收應轉付予遊戲運營商之款項。於適用 IFRS 15 前，係帳列於應付帳款項下。

十八、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 他 金 融 負 債 一 流 動		
MyCard 銷售暫收款	<u>\$687,411</u>	<u>\$ -</u>

本公司發行之 MyCard 點數銷售，於適用 IFRS 15 後係屬代理人交易，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項下。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適用 IAS 18，係帳列預收款項項下，金額為 721,327 千元。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4,965	\$103,8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486)	(23,786)
提撥短絀	81,479	80,050
列入其他應付款	(137)	(1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1,342</u>	<u>\$ 79,9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提 撥 短 絀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104,284</u>	<u>(\$ 22,069)</u>	<u>\$ 82,21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56	-	556
利息費用(收入)	<u>1,434</u>	<u>(313)</u>	<u>1,121</u>
認列於損益	<u>1,990</u>	<u>(313)</u>	<u>1,677</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 義務現值 公允價值 提撥短絀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94	\$ 9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629	-	2,62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27)	-	(6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002</u>	<u>94</u>	<u>2,096</u>
雇主提撥 福利支付	- (4,440) (4,440)	(5,938) 4,440 (1,498)	(5,938) - (5,93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3,836</u>	<u>(23,786)</u>	<u>80,05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24	-	524
前期服務成本	2,423	-	2,423
利息費用(收入)	<u>1,428</u>	<u>(336)</u>	<u>1,092</u>
認列於損益	<u>4,375</u>	<u>(336)</u>	<u>4,03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49)	(649)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03	-	903
財務假設變動	1,642	-	1,642
經驗調整	<u>4,418</u>	<u>-</u>	<u>4,41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963</u>	<u>(649)</u>	<u>6,314</u>
雇主提撥 福利支付	- (10,209) (10,209)	(8,924) 10,209 1,285	(8,924) - (8,92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4,965</u>	<u>(\$ 23,486)</u>	<u>\$ 81,47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

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3,266)	(\$ 3,335)
減少0.25%	\$ 3,407	\$ 3,48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3,311	\$ 3,389
減少0.25%	(\$ 3,190)	(\$ 3,26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320	\$ 1,32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年)	13.0	13.1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180,000</u>	<u>180,000</u>
額定股本	<u>\$1,800,000</u>	<u>\$1,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千股)	<u>127,474</u>	<u>127,474</u>
已發行股本	<u>\$1,274,743</u>	<u>\$1,274,74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1,229,758	\$1,229,758
公司債轉換溢價	245,975	245,975
庫藏股票交易	37,725	37,71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59,351	-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庫藏股票交易	10,359	-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154,811	9,461
認列關聯企業所有權權 益變動數	<u>6,955</u>	<u>6,955</u>
	<u>\$1,744,934</u>	<u>\$1,529,8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關聯企業股權時，因子公司／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以及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母公司發放予子公司現金股利部分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或視公司營運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深耕研究發展之需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以達永續經營及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為目標，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756	\$ 42,096		
現金股利	<u>254,949</u>	<u>254,949</u>	<u>\$ 2.00</u>	<u>\$ 2.00</u>
	<u>\$296,705</u>	<u>\$297,045</u>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6,132	
特別盈餘公積	95,407	
現金股利	<u>280,444</u>	<u>\$ 2.20</u>
	<u>\$421,983</u>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5,117 千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20,585)	\$ 19,356
稅率變動	(783)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1,140	(44,330)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2,173)	7,49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u>1,034</u>	(<u>3,101</u>)
年底餘額	<u>(\$11,367)</u>	<u>(\$20,58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53,999</u>
年初餘額 (IFRS 9)	153,999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之未實現損益	25,96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u>5,520</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4,445</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308,623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失	(73,47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份額	(13,496)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65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53,999</u>

(六) 庫藏股票

股數：千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股 數 增 加 減	年 底 股 數	及 餘 額	金 額
107 年度					
子公司持有本					
公司股票	<u>-</u>	<u>5,347</u>	<u>17</u>	<u>5,330</u>	<u>\$ 449,303</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係用於投資理財，依持股比例計算視同庫藏股票之會計處理。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詳附表三。子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出售其持有之本公司股票 27 千股，相關處分價款為 2,252 千元，其依持股比例計算為 1,421 千元，高於本公司庫藏股票帳面價值 9 千元調增資本公積。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庫藏股票按期末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計算之市價為 353,896 千元。

二一、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107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勞務收入	\$2,149,988
商品銷售收入	229,900
授權收入	<u>22,575</u>
	<u>\$2,402,463</u>

1.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包含 MyCard 平台及點數銷售服務收入，以及其他勞務收入（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 MyCard 提供平台及點數銷售服務，將遊戲運營商之遊戲點數透過 MyCard 於網路平台直接銷售予消費者或與不同通路商合作（例如：超商、賣場及電信業者等）銷售予消費者（銷售時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待消費者於網路平台上儲值兌換時，扣除需轉付遊戲運營商兌換款項（帳列其他應付款）後之淨額認列服務收入。

(2) 其他勞務收入係提供廣告設計等專案服務產生之收入。

2. 商品之銷售

包含遊戲點數及遊戲雜誌等產品，分別透過網路平台或不同之通路商（實體賣場商店及超商等），依照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依照商業慣例，本公司接受部分商品之退貨，本公司以歷史平均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相關待退回產品權利（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3. 授權收入

係本公司將部分自行研發遊戲之智慧財產權授權予其他遊戲研發商共同合作開發，除於簽約時收取不退還之權利金外，後續係依合約約定之使用量收費。

(二) 合約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收代收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u>\$2,029,039</u>
合約負債	
勞務及商品銷售預收款	\$ 49,253
遊戲權利金	35,577
其他	<u>1,508</u>
	<u>\$ 86,33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 18,551	\$ 17,811
租金收入	5,099	5,949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66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53
其 他	11,794	5,879
	<u>\$ 37,112</u>	<u>\$ 34,49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 -	\$ 67,65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401	(3,076)
什項支出	(1,085)	(1,465)
	<u>\$ 12,316</u>	<u>\$ 63,109</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38	\$ 6,142
無形資產	23,502	18,468
	<u>\$ 28,740</u>	<u>\$ 24,61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5	\$ 329
營業費用	4,973	5,813
	<u>\$ 5,238</u>	<u>\$ 6,14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	\$ 5
營業費用	23,498	18,463
	<u>\$ 23,502</u>	<u>\$ 18,468</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354,042</u>	<u>\$356,108</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2,722	12,76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4,039</u>	<u>1,677</u>
	<u>16,761</u>	<u>14,441</u>
員工福利費用	<u>\$370,803</u>	<u>\$370,5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713	\$ 26,580
營業費用	<u>343,090</u>	<u>343,969</u>
	<u>\$370,803</u>	<u>\$370,549</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5	5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員工酬勞	\$ 31,281	\$ 27,469
董監事酬勞	6,256	5,49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6,299	\$18,23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898)	(21,311)
淨利益 (損失)	<u>\$13,401</u>	<u>(\$ 3,076)</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1,255	\$ 90,3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028	11,74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0</u>	<u>277</u>
	<u>123,323</u>	<u>102,34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599	(3,281)
稅率變動	(3,167)	<u>-</u>
	<u>3,432</u>	<u>(3,28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26,755</u>	<u>\$ 99,0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u>\$588,077</u>	<u>\$516,62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17,615	\$ 87,82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93	12,275
免稅所得	(334)	(12,325)
已實現投資損失	(1,301)	(1,5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028	11,743
其他	(19)	797
稅率變動	(3,16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40</u>	<u>2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26,755</u>	<u>\$ 99,064</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率變動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83)	\$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693	-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173)	7,49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1,263</u>	<u>357</u>
	<u>(\$ 1,000)</u>	<u>\$ 7,84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77,893</u>	<u>\$69,61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3,896	\$ 724	\$ 1,956	\$ 16,576
呆帳超限	7,181	2,257	-	9,438
存貨損失	2,502	242	-	2,744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	\$ 2,732	(\$ 2,732)	\$ -	\$ -
其他	5,235	871	-	6,106
	<u>\$31,546</u>	<u>\$ 1,362</u>	<u>\$ 1,956</u>	<u>\$34,86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 9,664	\$ 4,652	\$ -	\$14,31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436	-	2,956	7,392
其他	8	142	-	150
	<u>\$14,108</u>	<u>\$ 4,794</u>	<u>\$ 2,956</u>	<u>\$21,858</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263	(\$ 724)	\$ 357	\$13,896
呆帳超限	5,157	2,024	-	7,181
存貨損失	2,678	(176)	-	2,502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	3,184	(452)	-	2,732
其他	6,192	(957)	-	5,235
	<u>\$31,474</u>	<u>(\$ 285)</u>	<u>\$ 357</u>	<u>\$31,54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12,839	(\$ 3,175)	\$ -	\$ 9,66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926	-	(7,490)	4,436
其他	399	(391)	-	8
	<u>\$25,164</u>	<u>(\$ 3,566)</u>	<u>(\$ 7,490)</u>	<u>\$14,10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 本年度淨利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461,322</u>	<u>\$417,558</u>

(二) 股數 (千股)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	124,717	127,474
加：員工酬勞	<u>567</u>	<u>481</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5,284</u>	<u>127,95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租賃將陸續於 112 年 12 月到期。租期屆滿時本公司得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 9,284	\$10,16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3 年	<u>6,826</u>	<u>5,377</u>
	<u>\$16,110</u>	<u>\$15,540</u>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117,474	\$ -	\$ -	\$117,474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 股票	-	149,600	-	149,600
國外未上市(櫃)公 司股票	-	-	45,500	45,500
	<u>\$117,474</u>	<u>\$149,600</u>	<u>\$ 45,500</u>	<u>\$312,574</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128,708	\$ -	\$ -	\$128,708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 股票	-	112,400	-	112,400
	<u>\$128,708</u>	<u>\$112,400</u>	<u>\$ -</u>	<u>\$241,108</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可觀察市價佐證之價格或淨值評估。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係管理階層參考可觀察市價佐證之價格或淨值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	\$5,785,3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286,6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5,948,62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2,574	-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3,886,697	3,032,37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定期存款、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公司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響	
		107 年度	106 年度
美 金	金 幣	\$ 81	\$ 48
港 幣		1,169	85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552,784	\$2,256,89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5,528 千元及 22,569 千元，主係本公司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3,126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2,411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附註七。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以下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甲 集 團	\$ 648,221	\$ 797,866
乙 集 團	<u>321,259</u>	<u>360,877</u>
	<u>\$ 969,480</u>	<u>\$1,158,743</u>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總額來自前述集團之比率分別為 46%及 5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4 個 月 內	5 個 月 以 上	合 計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154,658	\$ 44,403	\$ 3,199,061
財務保證負債	<u>75,000</u>	<u>100,000</u>	<u>175,000</u>
	<u>\$ 3,229,658</u>	<u>\$ 144,403</u>	<u>\$ 3,374,06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91,953	\$ 40,027	\$ 3,031,980
財務保證負債	<u>13,494</u>	<u>35,000</u>	<u>48,494</u>
	<u>\$ 3,005,447</u>	<u>\$ 75,027</u>	<u>\$ 3,080,474</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網龍	子 公 司
遊戲新幹線	子 公 司
智 凡 迪	子 公 司
香港智冠	子 公 司
智 樂 堂	子 公 司
漢 堂	子 公 司
炤 盛	子 公 司
智 付 寶	子 公 司
智 雲	子 公 司
藍新科技	子 公 司
一 帆	子 公 司
智 酷	子 公 司
神 嵐	子 公 司
樂聚多股份有限公司（樂聚多）	中華網龍之子公司
Dragon Gamer (Hong Kong) Co., Ltd. (Dragon Gamer)	中華網龍之子公司
東方龍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龍）	中華網龍之子公司
香港智酷媒體有限公司（香港智酷）	Re:Ad 之子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有限公司（簡單支付）	藍新科技之子公司
競網國際娛樂股份有限公司（競網）	智凡迪之子公司
愛 就 贏	關聯企業
威肯金融	關聯企業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淘米）	關聯企業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星宇互動）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已於106年6月卸任）
玩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玩拾）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已於106年6月卸任）
弘煜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弘煜）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亞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資)	實質關係人(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柯 秀 燕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二) 營業收入

107 年度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2,368</u>
勞務收入	子 公 司	\$199,196
	關聯企業	<u>10,318</u>
		<u>\$209,514</u>
授權收入	子 公 司	<u>\$ 11,634</u>

銷貨收入及授權收入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勞務收入除廣告等收入內容與非關係人並無相同交易可供比較外，MyCard 服務收入則依個別合約約定，收款條件為月結 2 個月期票，與其他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106 年度

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 MyCard 銷售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565,517
	關聯企業	4
	實質關係人	<u>890,570</u>
		<u>\$1,456,091</u>

本公司對於 MyCard 卡收入之認列，係銷售時列入預收款項項下，並依遞延計算方式按消費者實際兌換時認列收入，是以帳列營業收入與上述銷售額並不相同。

另銷售予各關係人其他經銷之線上遊戲點數卡、產品包、廣告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 93,900
	關聯企業	12,615
	實質關係人	<u>25,953</u>
		<u>\$132,468</u>

除廣告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內容與非關係人並無相同交易可供比較外，上項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 2 個月期票，與其他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 公 司	\$ 29,521	\$1,003,134
關聯企業	1,123	52,064
實質關係人	<u>9,566</u>	<u>16,215</u>
	<u>\$ 40,210</u>	<u>\$1,071,413</u>

採用 IFRS15 後，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MyCard」交易係交易之代理人，詳附註三及四（十二）之說明。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係依雙方代理經銷合約，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按合約約定辦理。進貨價格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款遊戲軟體致無法比較，付款條件則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代理銷售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線上遊戲，依各被投資公司服務履行狀況而產生之未實現銷售毛利餘額 16,069 千元，列入遞延收入。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子 公 司	<u>\$ -</u>	<u>\$ 530</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中華網龍	\$ 21,002	\$ 23
遊戲新幹線	19,995	951
樂聚多	18,539	192
其 他	<u>7,830</u>	<u>78,248</u>
	67,366	79,414
關聯企業	603	125
實質關係人	<u>-</u>	<u>30,580</u>
	<u>\$ 67,969</u>	<u>\$ 110,119</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159,006	\$ 6,538
實質關係人	<u>32,370</u>	<u>-</u>
	<u>\$ 191,376</u>	<u>\$ 6,538</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主係透過關係人銷售本公司發行之專屬卡 MyCard 及代關係人支付等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呆帳。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子 公 司		
智凡迪	\$151,551	\$ 74,302
遊戲新幹線	-	62,536
其 他	<u>-</u>	<u>1,112</u>
	151,551	137,950
關聯企業	5,449	6,749
實質關係人	<u>689</u>	<u>688</u>
	<u>\$ 157,689</u>	<u>\$ 145,387</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智凡迪	\$ 48,880	\$ 89,228
其 他	<u>7,913</u>	<u>74,330</u>
	56,793	163,558
關聯企業	1,180	2,923
實質關係人	<u>2,171</u>	<u>2,172</u>
	<u>\$ 60,144</u>	<u>\$ 168,653</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250,100	\$ 10,156
關聯企業	<u>3,587</u>	<u>-</u>
	<u>\$ 253,687</u>	<u>\$ 10,156</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主係本公司提供 MyCard 平台及點數銷售服務，已收應轉付遊戲運營商等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107 年度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實際動支餘額 藍新科技	\$ 30,000
利 息 藍新科技	<u>495</u>
	<u>\$ 30,495</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度
子 公 司	
藍新科技	<u>\$495</u>

對子公司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利率固定為 2.63%。

(七)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實 際 保 證 金 額	動 支 金 額	實 際 保 證 金 額	動 支 金 額
子 公 司				
智 通	\$ -	\$ -	\$ 300,000	\$ 48,494
智 付 寶	-	-	90,000	-
藍新科技	<u>280,000</u>	<u>175,000</u>	<u>-</u>	<u>-</u>
	<u>\$ 280,000</u>	<u>\$ 175,000</u>	<u>\$ 390,000</u>	<u>\$ 48,494</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本公司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314	\$ 14,616
退職後福利	109	113
	<u>\$ 15,423</u>	<u>\$ 14,72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開立履約保證書、點數履約保證及背書保證之擔保品說明如下：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 17,359	\$ 33,999
質押定期存款	-	35,000
	<u>17,359</u>	<u>68,99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09,463	109,463
建 築 物	<u>86,982</u>	<u>89,344</u>
	<u>196,445</u>	<u>198,807</u>
	<u>\$213,804</u>	<u>\$267,806</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提供附註二九所述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未儲值 MyCard 點數履約保證之擔保品，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由銀行履約保證總額度均為 800,000 千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

幣千元／匯率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06	30.715	(美金：新台幣)	\$	12,475		
港幣		29,803	3.921	(港幣：新台幣)		116,857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								
港幣		131,320	3.921	(港幣：新台幣)		514,906		
新幣		911	22.48	(新幣：新台幣)		20,479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港幣		624	3.921	(港幣：新台幣)		2,44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1	30.715	(美金：新台幣)		4,344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68	29.76	(美金：新台幣)		13,916		
港幣		22,394	3.807	(港幣：新台幣)		85,254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								
港幣		128,090	3.807	(港幣：新台幣)		487,639		
新幣		1,059	22.26	(新幣：新台幣)		23,584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港幣		1,428	3.807	(港幣：新台幣)		5,43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7	29.76	(美金：新台幣)		9,135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淨利益 13,401 千元及淨損失 3,076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為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出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	年底餘額 \$	實際動支金額 \$	利率區間 (%)	資金性質 (短期資金融通)	金	業務往來金額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原	擔保	品	對 價值	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期 \$	資金貸與總額供 \$	註
0	本公司	智冠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 16,000	\$ 16,000	\$ -	2.63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無	-	-	850,540	\$ 2,268,106	註
0	本公司	一航數位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40,000	-	-	2.63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無	-	-	850,540	2,268,106	註
0	本公司	智通數位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100,000	-	-	2.63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無	-	-	850,540	2,268,106	註
0	本公司	藍新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30,000	30,000	30,000	2.63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無	-	-	850,540	2,268,106	註
1	智凡迪科技公司	捷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20,000	-	-	2.63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無	-	-	53,667	143,111	註
1	遊戲新幹線科技公司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100,000	-	-	2.63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無	-	-	108,645	289,719	註

註：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資金貸出之公司淨值×15%；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資金貸出之公司淨值×40%。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關係(註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年度背書保證餘額	底層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2
0	本公司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1,134,053	\$ 280,000	\$ 280,000	\$ -	5.00	\$ 2,835,133	Y	N	N	註2
0	本公司	智冠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134,053	300,000	-	-	5.00	2,835,133	Y	N	N	註2
0	本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2	1,134,053	90,000	-	-	2.00	2,835,133	Y	N	N	註2及註3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性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0%；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3：原被背書保證對象-智付寶公司於 107 年 9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簡單行動支付公司。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證券類別	項目	年				註
					股數／單位數	面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宇峻奧汀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4,206	\$ 30,174	1	\$ 30,174	
	大宇資訊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149,600	4	149,600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351	2,652	1	2,652	
	弘煜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5,366	58,292	12	58,292	
	創業家兄弟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3,005	23,909	2	23,909	
	智微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2,447	1	2,447	
	China Digital Interactive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	45,500	2	45,500	
						<u>\$ 312,574</u>		<u>\$ 312,574</u>	
遊戲新幹線科技公司	股票 大宇資訊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0,000	\$ 86,545	2	\$ 86,545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股票 真好玩娛樂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014	\$ 44,937	3	\$ 44,937	
	智冠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9,000	564,997	7	564,997	註
						<u>\$ 609,934</u>		<u>\$ 609,934</u>	
藍新科技公司	股票 洛基實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625	\$ 3,007	-	\$ 3,007	
	台灣智慧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0,671	17,342	20	17,342	
						<u>\$ 20,349</u>		<u>\$ 20,349</u>	

註：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參閱附註二十。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價帳面成本	分損	出期	未	(註)
					股	金	額	股	金	額	股	金	額					
本公司	股票 智付寶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藍新科技 公司	非關係人	49,056,667	\$ 329,210	-	-	\$ 519,532	49,056,667	-	\$ 312,839	-	\$ 312,839	-	-	-	\$ -
	藍新科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藍新科技 公司	非關係人	-	-	56,232,998	-	-	-	-	-	-	-	-	56,232,998	-	445,132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股票 本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8,536,000	-	719,552	27,000	2,252	2,238	14	-	-	8,509,000	-	564,997

註：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重大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關係人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收回金額	備抵呆帳金額
					逾	期		
智凡迪科技公司	智冠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46,720	-	\$	-	\$208,482	\$ -
遊戲新幹線科技公司	智冠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02,713	-	-	-	72,175	-
中華網龍公司	智冠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01,402	-	-	-	79,137	-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為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編制投資公司名稱	編制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度	投資年度	資本額	年底	持股比例(%)	持股情形			本公司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中華網龍公司	台灣	網路遊戲、資料處理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371,319	\$391,447	41,880,205	49.00		\$493,096	\$ 38,970	\$ 15,551	子公司	
本公司	遊戲新幹線科技分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217,846	217,834	28,326,330	98.00		713,434	8,178	8,041	子公司	
本公司	智凡迪科技分公司	台灣	網路遊戲之服務	27,813	58,613	16,684,063	70.00		250,445	(25,265)	(17,686)	子公司	
本公司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薩摩亞	投資公司	295,068	295,068	9,631,253	100.00		239,486	24,138	24,138	子公司	
本公司	智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遊戲軟體買賣業務	88,858	88,858	3,883,558	100.00		514,906	13,121	13,121	子公司	
本公司	智冠網龍分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50,874	50,874	8,904,162	99.00		78,344	(6,947)	(6,873)	子公司	
本公司	智付寶公司	台灣	第三方支付之服務	-	490,567	-	-	-	-	(48,477)	(16,371)	子公司	
本公司	Efun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國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81,312	81,312	2,368,000	89.00		6,201	2,254	1,999	子公司	
本公司	Soft-World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各型電腦資訊設備軟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買賣、代理銷售設計等業務	24,102	24,102	1,030,000	100.00		20,479	(3,331)	(3,331)	子公司	
本公司	漢堂國際資訊公司	台灣	電腦軟體設計、開發、買賣業務	14,667	14,667	1,460,610	86.00		14,213	10,803	9,281	子公司	
本公司	培盛科技分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批發及零售業務	-	3,400	-	-	-	-	796	686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3.00		7,430	4,379	(1,734)	子公司	
本公司	Zealot Digital Pte. Ltd.	新加坡	遊戲軟體之研發及銷售等業務	261,882	236,465	26,155,679	100.00		(4,854)	(23,279)	(23,279)	子公司	
本公司	沙林超人科技分公司	台灣	遊戲軟體之研發及銷售	2,766	2,766	276,600	60.00		(5,187)	(5,197)	(3,118)	子公司	
本公司	智通數位科技分公司	台灣	網路遊戲、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第三方支付服務及其他工商服務等業務	-	20,000	-	-	-	-	10,185	4,964	子公司	
本公司	Re: Ad Media Corporation	薩摩亞	投資公司	5,247	10,759	161,670	51.00		6,538	4,026	2,051	子公司	
本公司	智靈科技分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之零售、批發及服務等業務	17,583	17,583	1,020,000	100.00		34,506	15,032	15,032	子公司	
本公司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15,485	15,485	480,000	80.00		15,424	38	30	子公司	
本公司	童樂科技分公司	台灣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零售等業務	20,512	20,512	2,051,153	32.00		13,879	(3,982)	(1,340)	註1	
本公司	愛就贏公司	台灣	軟體出版與資訊軟體之批發及零售等業務	1,600	1,600	160,000	11.00		84	(2,823)	(303)	註1	
本公司	威肯金融科技分公司	台灣	金融系統及設備之開發等業務	23,959	20,000	3,131,000	31.00		7,684	(36,287)	(7,251)	註1	
本公司	藍新科技分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510,567	-	56,232,998	50.00		445,132	(81,096)	(36,662)	子公司	
本公司	隆祥投資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250,000	-	25,000,000	44.00		19,273	3,243	(3,952)	子公司	
本公司	一網數位科技分公司	台灣	網路遊戲及資料處理服務業務	77,270	-	7,726,988	89.00		122,877	51,423	43,461	子公司	
本公司	神農遊戲公司	台灣	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10,000	-	1,000,000	25.00		1,384	(12,314)	(2,332)	子公司	

(接次頁)

投資公司名稱	編所名公司資投	所在地區主	營業項目	原資本	始年度年	投資底本	資金度年	額初股	生持股情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司本年年度認列之溢備
本公司 中華網龍公司 中華網龍公司	智酷城體公司 Taichigamer (B.V.I.) Co., Ltd. 威龍線上公司	台灣 英屬群島 台灣	一般廣告服務 投資公司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 14,094	96,942	15,000	\$ -	1,275,000	51.00%	\$ 21,241	\$ 1,844
中華網龍公司	神風遊戲公司	台灣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20,000	10,000	-	3,041,498	167,882	100.00%	30,348	30,348
中華網龍公司	超級遊戲公司	台灣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5,000	5,000	-	1,500,000	17,777	100.00%	6,456	6,456
中華網龍公司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Star Diamond Universal Corporation	台灣 英屬群島	投資公司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000	100,000	-	-	-	-	(12,314)	(6,157)
中華網龍公司	維樂子分公司	台灣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8,000	8,000	-	-	-	-	42	21
中華網龍公司	聯聚多科技公司	台灣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20,000	20,000	-	-	-	-	43,595	23,183
中華網龍公司	東方數位公司	台灣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8,000	8,000	-	-	-	-	(6,891)	(3,627)
中華網龍公司	傳祥投資公司 Transasiagamer (B.V.I.) Co., Ltd.	台灣 英屬群島	投資公司 轉投資相關事業	168,000	94,264	-	16,800,000	136,447	30.00%	3,243	959
中華網龍公司	游龍在線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	開發、生產電腦軟體及相關設備；自產產品、電腦硬體的安全裝、調適維修、技術諮詢、技術培訓；銷售自產產品	69,569	69,569	-	2,976,934	160,920	100.00%	30,330	30,330
Star Diamond Universal Corporation	Dragon Gamer (Hong Kong) Co., Ltd.	香港	資訊服務業	82,772	48,980	-	-	-	-	30,995	30,995
聯聚多科技公司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香港	資訊軟體服務業	987	987	-	-	-	-	6163	6163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Value Central Corporation	馬尼拉	投資公司	45,452	45,452	-	1,450,000	8,277	100.00%	7,230	7,230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Fast Distributed Cloud Comput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	-	-	6,611	-	-	784	784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Gamers Grande Corporation	馬來西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179,788	179,788	-	-	-	-	29,688	29,688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Playgame Sdn. Bhd.	馬來西亞	投資公司	56,074	56,074	-	-	-	-	(12,841)	(3,884)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精銳聯合發展公司	香港	遊戲軟體之取得及授權	20,255	20,255	-	-	-	-	(104)	(104)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Soft-Orient Corporation	汶萊	轉投資相關事業	254,872	254,872	-	-	-	-	114	114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Game Front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遊戲軟體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276	100,276	-	-	-	-	111	111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移動新機殼公司	台灣	代理及營運智慧型手機遊戲	28,000	28,000	-	-	-	-	(261)	(261)
智凡迪科技公司	Game First Asia Pte. Ltd.	新加坡	網路遊戲之服務	16,463	16,463	-	-	-	-	-	-
智凡迪科技公司	捷順國際娛樂公司	台灣	代理及營運運動競技類遊戲	21,342	21,342	-	-	-	-	(7,758)	(7,758)
Efun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航數位科技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業	28,000	28,000	-	-	-	-	51,423	2,420

— 88 —

投資公司名稱	稱本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目	始年	度年	投年	資年	金年	額年	年	持		股	情	形	本公司年度總額	年度總額	列之	性
												比	率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20,002		\$ 20,002		\$ 20,002			673,915	31.00		\$ 1,695		(\$ 294)		註 1	註 1
智龍媒體公司	智龍媒體公司	台灣	一般廣告服務		-		-		5,000			-	-		-		7,083	3,467	子公司	子公司
智龍媒體有限公司	智龍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廣告服務		-		-		5,091			-	-		-		3	3	子公司	子公司 (註 2)
智龍娛樂科技	智龍娛樂科技	台灣	資訊軟體之批發及服務		18,000		18,000		18,000			1,800,000	100.00		17,983		23	23	子公司	子公司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智龍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566,000		566,000		-			56,600,000	74.00		572,172		4,379	3,531	子公司	子公司
智龍數位科技	智龍數位科技	台灣	第三方支付之服務		-		-		-			-	-		-		10,185	5,222	子公司	子公司 (註 4)
智龍新科技	智龍新科技	台灣	電子資料供應服務		28,369		28,369		-			1,000,000	100.00		230,010		4,394	3,927	子公司	子公司
智龍新科技	智龍新科技	台灣	資訊軟體、資訊處理及第三方支付服務		-		-		-			-	-		-		(53,920)	(41,203)	子公司	子公司 (註 5)
智龍新科技	智龍新科技	台灣	第三方支付之服務		966,748		966,748		-			108,000,000	100.00		638,805		(69,686)	(49,097)	子公司	子公司 (註 5)

註2：已於107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註4：原被投資公司-智通數位公司及藍新科技公司於107年12月合併。藍新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智通數位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6：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註2)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帳面價值	本年年底投資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大陸益投資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服務	\$ 14,436	2	\$ 7,743	\$ -	\$ 7,743	\$ -	33.00	\$ -	\$ -	註 3
北京林果日盛科技有限公司	設計、發展、生產、銷售自產之電腦硬體及軟體	46,833	1	88,858	-	88,858	1,074	100.00	1,074	8,614	-
廣州智冠科技有限公司	技術開發、轉讓、服務、銷售電腦軟體及相關硬體	214,678	2	186,300	-	186,300	29,768	100.00	29,768	153,567	註 5
遊戲新幹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註4)	諮詢、培訓；生產、銷售電腦軟體及相關硬體										
廣州意佑全嘉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商品；網路資訊服務	4,607	2	3,722	-	3,722	-	1.00	-	2,652	-
掌世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企業管理諮詢、企業營銷策劃、技術諮詢服務、手機軟體之研發、計算機之批發與進出口及相關配套之服務	55,900	2	45,500	-	45,500	-	2.00	-	45,500	-
上海可久網路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網路技術、計算機軟體開發、技術諮詢服務、技術轉讓、圖文設計製作、產品設計、動漫設計、企業管理諮詢、商務信息諮詢、計算機、軟件及輔助設備、廣告材料的批發及佣金代理業務	3,071	2	75	-	75	-	-	-	-	註 6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本公司(註7)	\$ 332,198	\$ 3,402,160
遊戲新幹線科技(註8)	102,636	434,579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係分別以美金及人民幣期末即期匯率 30.715 及 4.472 換算。

註 2：1. 本公司於 96 年 10 月以 88,858 千元（折合美金 2,738 千元）購入智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並間接取得廣州智冠科技之全部股權，已於 97 年 9 月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4：遊戲新幹線科技公司已於 101 年 8 月經由第三地區被投資公司 Soft-Orient Corporation 間接轉讓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遊戲新幹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被投資公司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轉讓價款業已匯回，並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

註 5：遊戲新幹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於 99 年 8 月盈餘匯回予 Gamers Grande Corporation RMB 9,000 千元，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未匯回台灣。

註 6：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被投資公司 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間接持有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上海可久網路科技有限公司，104 年 12 月已出售該公司全數持股，惟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轉讓價款尚未匯回。

註 7：本年底度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皆為美金 10,935,900 元。

註 8：本年底度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皆為美金 2,554,848 元。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		明細表六
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合約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年 利 率 (%)	金	額
現	金		\$	91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419,436
	支票存款			160
	外幣活期存款			
	港幣 15,410,411 元			60,424
	美金 137,913 元			4,236
	歐元 8,017 元			282
	日幣 1,734,231 元			483
	新幣 437 元			10
	人民幣 90,873 元			406
	定期存款	0.600~1.065		<u>991,520</u>
				<u>\$2,477,867</u>

註：港幣按匯率 HKD\$1=NT\$3.921 換算。

美金按匯率 US\$1=NT\$30.715 換算。

歐元按匯率 EUR\$1=NT\$35.2 換算。

日幣按匯率 JPY\$1=NT\$0.2782 換算。

新幣按匯率 SGD\$1=NT\$22.48 換算。

人民幣按匯率 CNY\$1=NT\$4.472 換算。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中華網龍		\$	21,002
遊戲新幹線			19,995
樂聚多			18,539
智凡迪			7,016
其他(註)			<u>1,417</u>
			<u>67,969</u>
非關係人			
A 公司			34,557
B 公司			10,652
其他(註)			<u>32,819</u>
			78,028
減：備抵呆帳			<u>496</u>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u>77,532</u>
			<u>\$145,50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智 酷	\$ 95,021
香港智冠	56,322
亞 資	32,370
藍新科技	30,495
其他（註）	<u>7,663</u>
	<u>221,871</u>
非關係人	
A 公 司	648,221
B 公 司	321,259
C 公 司	167,233
D 公 司	157,164
E 公 司	113,283
F 公 司	91,316
G 公 司	90,173
其他（註）	<u>275,366</u>
	<u>1,864,015</u>
減：備抵呆帳	<u>67,643</u>
	<u>1,796,372</u>
	<u>\$2,018,24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淨變現價值（註）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24,886	\$ 25,213
製 成 品		<u>493</u>	<u>493</u>
		<u>\$ 25,379</u>	<u>\$ 25,706</u>

註：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基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佣金		\$	55,684
預付專案款項			23,834
預付貨款			7,016
預付租金			6,389
其他（註）			<u>20,420</u>
			<u>\$113,34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年 初 股 數	餘 金	額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數	加 金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數	減 金	(註 2)	額 額	年 股 數	底 金	餘 金	額 額	提 質	擔 押	保 形
宇峻奧汀科技公司	422,006	\$ 38,487		42,200	\$ -	-	-	\$ 8,313			464,206	\$ 30,174					無
大宇資訊科技公司	2,000,000	112,400		-	37,200	-	-	-	-	-	2,000,000	149,600					無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公司	270,351	4,244		-	-	-	-	1,592			270,351	2,652					無
弘煜科技公司	1,859,424	62,383		185,942	-	-	-	4,091			2,045,366	58,292					無
創業家兄弟公司	439,096	18,157		43,909	5,752	-	-	-			483,005	23,909					無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1,200,000	5,437		-	-	-	-	2,990			1,200,000	2,447					無
China Digital Interactive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350,000	45,500		-	-	-	-	-			350,000	45,500					無
全球一動公司	1,400,000	-		-	-	-	-	-			1,400,000	-					無
Nerv Studios Pte. Ltd.	45	-		-	-	-	-	-			45	-					無
		<u>\$286,608</u>			<u>\$ 42,952</u>			<u>\$ 16,986</u>				<u>\$312,574</u>					

註 1：本年度股數增加係獲配股票股利 272,051 股；本年度金額增加係調整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42,952 千元。

註 2：本年度減少係調整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6,986 千元。

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註1：係包含投資成本增加384,455千元、本公司換股取得藍新科技增加337,477千元、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淨值調整增加數161,566千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15,503千元、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現金股利影響數10,359千元、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票產生處分利益影響數9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增加247千元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增加21,217千元。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2：係包含投資成本減少 57,040 千元、本公司換股取得藍新科技減少數 337,477 千元、獲配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24,144 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124,233 千元、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淨值調整減少數 16,216 千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3,329 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減少 651 千元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失減少 26,737 千元、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之影響減少數 449,303 千元及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減少 383 千元。

註 3：公允價值係指 107 年底股票收盤價；股權淨值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註 4：長期投資貸餘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智 凡 迪	\$151,551
其 他 (註)	<u>6,138</u>
	<u>157,689</u>
非關係人	
A 公 司	1,179
B 個 人	973
C 公 司	940
D 個 人	734
E 公 司	697
F 公 司	634
其 他 (註)	<u>4,740</u>
	<u>9,897</u>
	<u>\$167,58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智 凡 迪	\$ 48,880
遊戲新幹線	7,913
其他（註）	<u>3,351</u>
	<u>60,144</u>
非關係人	
A 公 司	14,293
B 公 司	6,829
C 公 司	6,668
D 公 司	5,273
其他（註）	<u>10,414</u>
	<u>43,477</u>
	<u>\$103,62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中華網龍	\$ 101,400
遊戲新幹線	94,801
智 凡 迪	46,289
其他（註 1）	<u>11,197</u>
	<u>253,687</u>
非關係人	
應付代收款	2,275,372
其他（註 2）	<u>398,795</u>
	<u>2,674,167</u>
	<u>\$2,927,854</u>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註 2：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七。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件)	金 額
勞務收入		
MyCard 服務收入	-	\$1,869,559
其他 (註)	-	<u>321,103</u>
		2,190,662
商品銷售收入—儲值卡及產品包等	1,304,752	294,727
授權收入	-	<u>22,575</u>
小 計		2,507,96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05,501</u>
		<u>\$2,402,463</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10%。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產銷成本	
直接原料	
加：本年度進貨	\$ 3,089
減：出售原料	(234)
其 他	(23)
	<u>2,832</u>
物 料	
加：本年度進貨	13
出售物料	(13)
	<u>-</u>
直接人工	<u>8,419</u>
製造費用	<u>23,401</u>
製造成本	34,652
加：年初製成品	407
減：年底製成品	(493)
報 廢	(328)
存貨跌價損失	(1,729)
其 他	(14,096)
	<u>18,413</u>
進銷成本	
年初商品	32,381
加：本年度進貨	191,99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729
減：年底商品	(24,886)
其 他	(574)
	<u>201,645</u>
其他營業成本	<u>191,885</u>
出售原物料成本	<u>247</u>
存貨報廢損失	<u>328</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00)
加：年初附退貨權之銷貨成本	<u>1,553</u>
減：年底附退貨權之銷貨成本	(4,527)
	<u>\$408,544</u>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流 通 費	\$ 626,555	\$ -	\$ -	\$ 626,555
薪資支出	195,134	95,437	9,363	299,934
資訊處理費	269,496	-	-	269,496
廣 告 費	22,248	610	4	22,862
保 險 費	17,357	6,740	729	24,826
退 休 金	9,824	5,402	359	15,585
各項攤銷	19,550	3,866	82	23,498
什項支出	37,632	25,308	26,204	89,144
其他（註）	<u>52,587</u>	<u>46,282</u>	<u>1,868</u>	<u>100,737</u>
	<u>\$ 1,250,383</u>	<u>\$ 183,645</u>	<u>\$ 38,609</u>	1,472,63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4,668</u>
				<u>\$ 1,487,305</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022	\$294,832	\$318,854	\$ 22,237	\$292,300	\$314,537
勞健保費用	2,229	24,826	27,055	2,144	25,082	27,226
退休金費用	1,176	15,585	16,761	1,165	13,276	14,441
董事酬金	-	5,102	5,102	-	4,120	4,120
其他員工福利費 用	287	2,745	3,032	1,034	9,191	10,225
	<u>\$ 27,714</u>	<u>\$343,090</u>	<u>\$370,804</u>	<u>\$ 26,580</u>	<u>\$343,969</u>	<u>\$370,549</u>
折舊費用	\$ 265	\$ 4,973	\$ 5,238	\$ 329	\$ 5,813	\$ 6,142
攤銷費用	4	23,498	23,502	5	18,463	18,468

註：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26 人及 43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5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80 號

(1) 吳 秋 燕

會 員 姓 名：

(2) 江 佳 玲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 務 所 地 址：高雄市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 務 所 電 話：5301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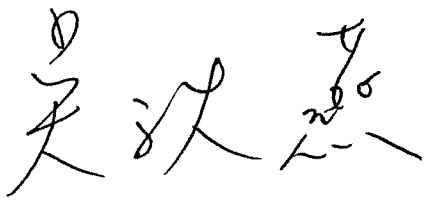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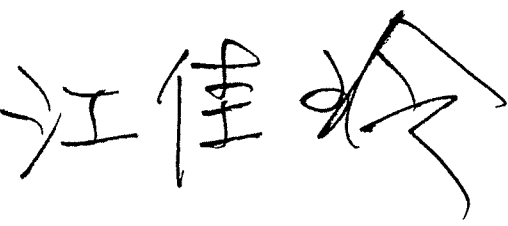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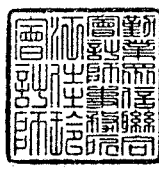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416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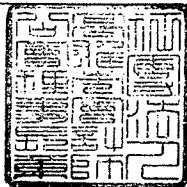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1231585

(2)高市會證字第373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一)		存 會 印 鑑 (一)	
簽 名 式 (二)		存 會 印 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 0 8

月

30

日

